

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公司独立董事辞职的情况说明

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5月12日收到独立董事蔡艳红女士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蔡艳红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同时一并辞去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辞职后，蔡艳红女士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鉴于蔡艳红女士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低于董事会成员人数的三分之一，审计委员会中独立董事所占的比例不符合过半数要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为保证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蔡艳红女士的辞职申请将在公司召开股东会补选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在新任独立董事就任前，蔡艳红女士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其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中的相应职责。公司将按照法定程序尽快完成独立董事补选工作。

截至本公告日，蔡艳红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亦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蔡艳红女士将按照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完成工作交接。

蔡艳红女士在担任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和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期间，恪尽职守，忠实、勤勉地履行了作为独立董事应尽的职责和义务，为公司科学决策和健康发展提出了诸多宝贵意见和建议。公司及董事会对蔡艳红女士担任独立董事期间为公司所作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备查文件

1、蔡艳红女士出具的辞职报告。

特此公告。

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5月13日